

# 流動資金服務附表

## 1. 適用範圍

- 1.1 本文件構成條款中所引述之服務附表。本服務附表之條文適用於銀行向客戶提供適用服務之情形。
- 1.2 本服務附表為條款及國家附表之補充。其中所用簡寫術語具有定義附表中所賦予之含義。
- 1.3 如本服務附表與條款或國家附表存在衝突或不一致之處，對於衝突或不符之處始終以本服務附表為準。
- 1.4 本服務附表所提及之各方書面約定包括銀行與代表單一、部分或全部參與者之代理之間的約定。

## 2. 確認

- 2.1 各參與者陳述並同意：
  - (a) 本服務附表服務提供過程中，將始終同其他參與者一起作為相同獨立集團的成員（但本條不適用於利息優化服務參與者）；
  - (b) 其名下的各帳戶由其完全負責，不得賒欠或以其他方式代表他人；及
  - (c) 有關相關流動資金服務的任何貨幣兌換（實際或名義上）將以適用匯率為基準，除各方另有書面約定外。

## 3. 資金自動劃轉服務

- 3.1 除了雙方另有書面協定外，銀行會根據申請書上的指示將自動劃轉帳戶的資金移轉。
- 3.2 若在移轉後有任何資金以貸記方式存入時，將會留在自動劃轉帳戶裡直到下一次劃轉。
- 3.3 當有以貸記方式存入自動劃轉帳戶時，若銀行合理地認為在非法律允許或可能會讓銀行承擔不能轉移給參與企業的成本或責任時，銀行有權立即在不通知的情況下將貸記反轉為借記（即使是銀行的這個動作會使自動劃轉帳戶產生透支）。

## 4. 虛擬資金池服務

### 4.1 虛擬資金池服務

- (a) 銀行將和參與企業以書面方式同意虛擬資金池服務所適用借貸利率。
- (b) 銀行將會：
  - (i) 將所有虛擬資金池帳戶之借方及貸方餘額彙集起來之名義彙集餘額在每一日曆日由銀行決定的時間以既定的利息計息；
  - (ii) 若虛擬資金池帳戶中含有不同的貨幣，把虛擬資金池所有帳戶的餘額名義上轉換成約定的貨幣；及
  - (iii) 以雙方書面方式同意的頻率借記或貸記（適情形而定）利息到指定的虛擬資金池內。
- (c) 除了雙方另有書面協議外，銀行不會額外對任何其他虛擬資金池帳戶內的貸方餘額進行配息。
- (d) 除非且直至本行行使抵銷權或根據第4.3條發出通知外，本服務附表不對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處理虛擬資金池帳戶貸記餘額的權利或對虛擬資金池中對銀行借方餘額應進行的義務進行限制。

### 4.2 抵銷權

- (a) 所有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的授權銀行，在任何時間且在不向任何參與企業及其他人提出要求及通知的情況下，將其名下任何虛擬資金池帳戶的部分或全部貸項餘額移轉至、增加到或抵銷部分或全部的：
  - (i) 其名下其他任何虛擬資金池帳戶的借方餘額；以及
  - (ii) 根據第4.4條任何欠銀行的金額。

銀行可採取該做法而無需考慮以下情況是否存在：

- (i) 任何參與企業違反其在本服務表下的義務；
  - (ii) 任何參與企業破產、被監管或是被清算；或
  - (iii) 貸項餘額和借項餘額或所欠金額為不同貨幣（在此情況下銀行有權以適用匯率進行貨幣換算）。
- (b) 銀行有權行使第4.2(a)條下之權利：
- (i) 以及行使任何其他銀行被賦予的權利；
  - (ii) 在不承擔任何責任的情況下能自行決定行使或不行使這一權利；以及
  - (iii) 不對其他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強制行使該等權利。
- (c) 所有的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皆同意付款給銀行，並同意不抵銷或反訴。

### 4.3 限制

銀行能在任何時間通知任何虛擬資金池的參與企業其虛擬資金池帳戶中的某些權利被限制。其中可能包含取款、或從資金池帳戶中指示借記，或關閉虛擬資金池帳戶。

### 4.4 賠償及參與企業義務

- (a) 為提供所有參與企業流動資金服務，所有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必須無條件地及不可撤回地，與其他參與企業共同連帶地對銀行就到期應付之保證金支付負責。
- (b) 當必須支付保證金時，銀行可以要求所有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立即支付保證金。支付保證金是屬於主要義務，銀行在行使權利前不需對違約之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通知或提出支付要求。
- (c) 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同意會對下列可能會對銀行導致或產生之損失的情況中依銀行之請求進行償還及賠償：
  - (i) 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應繳付的保證金無效或被視為無效、可能無效或無法執行時；
  - (ii) 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對銀行應負之義務有任何違約時；
  - (iii) 當銀行必須支付因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因詐欺應負或與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有關之破產程序而須對清算人、管理人、接管人、受託人或其他類似之人員應負之費用時；或
  - (iv) 當銀行對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行使或不行使其權利時。
- (d) 在第4.4(a)至4.4(c)條中每位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負擔的責任以其名下之虛擬資金池帳戶中的貸方餘額總額為限。
- (e) 在第4.4(a)至4.4(c)條中每位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負擔的責任雖僅限於其名下虛擬資金池帳戶中的貸方餘額總額，但銀行可對其進行抵銷。本條不限制或損害任何其他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的責任。
- (f) 除非與法律有抵觸，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的義務不能被解除、免責、減少或以任何其他方式有該當前述之法律效果。銀行在此服務附表之權利及每個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的義務或適用之法律將在銀行提供服務的期間將持續有效，不論任何修改或更換，且即便：
  - (i) 任何與保證金相關或影響保證金的款項或交易；或
  - (ii) 在此服務附件中，當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的任

何義務被確認是、或正在成為、或被視為無效、可能無效、不可執行、或以任何理由欠缺、或一個相關請求被支持、認罪或和解時(以上皆被當作規避事項)。

每位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皆須在規避事項發生之前依照銀行的要求彌補其損失。

- (g) 在獲得銀行書面同意之前,同一關係帳戶持有人不得向另一持有人主張或執行索賠的動作。
- (h) 銀行在從任何人收到與保證金有關之轉帳後,可以對暫停帳戶進行貸記的動作,其中包含第4條下所收到的資金。銀行可以決定將資金保留在暫停帳戶的時間,並且沒有義務將該資金用於或滿足保證金。

## 5. 利息優化服務

5.1 銀行將與利息優化參與企業以書面同意利息優化服務的階梯式利息適用方法。

5.2 銀行將與利息優化參與企業以書面同意：

- (a) 名義上將所有利息優化帳戶之貸方餘額或是貸方及借方餘額匯集(不能單是借方餘額)且在每一日曆日由銀行決定的時間以既定的階梯式利息計息；
- (b) 若利息優化帳戶中含有不同的貨幣,則在名義上把優利計畫帳戶的餘額轉換到約定的貨幣；及
- (c) 將約定的貸記或借記(視情況而定)利息配發到雙方以書面同意的利息優化帳戶中。

## 6. 代理人

6.1 如果任一參與企業在資金自動劃轉服務、虛擬資金池服務或利息優化服務中有指定代理人,此參與企業瞭解並同意其代理人在與銀行協商相關服務時具有參與企業全權的代表權。其中包含但不受限於,簽署任何權、在代理人自行決定後在其認為需要或適當後給予關於下列事項之指示或行動：

- (a) 同意任何利率或階梯利率；
- (b) 指示跟帳戶有關的借記、貸記、轉帳、或交易；
- (c) 修改條款或結束服務；
- (d) 在某項服務中增加或減少參與企業(以本服務附件來說,增加的任何人都會成為虛擬資金池參與企業、自動劃轉參與企業或利息優化參與企業)；
- (e) 在某項服務中增加或減少任一帳戶(以本服務附件來說,增加的帳戶會成為自動劃轉帳戶、虛擬資金池帳戶、或利息優化帳戶)；及
- (f) 修改在某項服務中相關帳戶的條款,但上述任何變更、終止、添加或移除皆必須與銀行以書面同意後方具效力。

6.2 每一參與企業皆瞭解並同意銀行會按照代理人給予的指示執行,或將根據代理人簽署權或代理人任何形式的表示執行,銀行不進一步進行詢問。對於其代理人做的指示、簽署權或行為,所有參與企業不可撤回地同意受其拘束(並同意經請求後做追認)。